

温州沪强阀门有限公司年产80吨阀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3月27日，温州沪强阀门有限公司根据《温州沪强阀门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温州沪强阀门有限公司是一家从事阀门加工生产的企业。项目租用温州华赐五金制造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温州市龙湾区永中街道罗东南街188号一层的已建厂房进行生产，租用总建筑面积为500m²。

项目总投资30万元，设计年产80吨阀门，现实际已达到设计生产规模，主要生产设施详见验收监测报告。

项目现有职工9人，企业不设食堂与住宿。生产实行一班制，日工作时间为8小时，年工作日为300天。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2020年9月委托中诚环境科技（温州）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温州沪强阀门有限公司年产80吨阀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0年10月15日通过温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温环龙建〔2020〕76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3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万元，占总投资额的6.6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温环龙建〔2020〕76号批复的温州沪强阀门有



限公司年产80吨阀门建设项目。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性质、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等均未发生变化，不存在重大变化，满足验收条件。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温州市东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后纳管排放（其中氨氮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间接排放限值），最终排入东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东片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 A 标准。

试压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摇臂钻在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二）废气

项目产生的主要废气污染物为打磨粉尘、砂轮机抛光粉尘和焊接烟尘。

打磨粉尘、砂轮机抛光粉尘、焊接烟尘产量少，在加强车间通风换气的情况下，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基本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的运行，公司尽可能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内生产设备；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四）固体废弃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边角料、不合格品和职工日常生活垃圾等。



边角料及不合格品委托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进行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29日在温州沪强阀门有限公司年产80吨阀门建设项目正常生产的情况下，组织对该项目进行现场监测。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工况正常，主要生产设备均投入使用，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75%以上，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的要求。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总排放口生活污水总排放口水质检测项目中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排放浓度及其日均值和pH值范围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相关限值要求，总氮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表1中B级限值要求。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中的颗粒物（TSP）浓度最大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新污染源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温州沪强阀门有限公司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4、固废

项目一般固废均已按要求妥善处理。



（二）总量控制

项目污染物年排放 0.00092t 化学需氧量 0.0098t、氨氮，均符合环评提出的 COD 0.01t/a，氨氮 0.001t/a 的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结论

经资料查阅和现场查验，温州沪强阀门有限公司年产 80 吨阀门建设项目环评手续齐备，技术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基本按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建成，环境保护设施经查验合格，其防治污染能力基本适应主体工程的需要。经审议，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六、验收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后续要求

1、依照有关验收技术规范，完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及附件，完善有关资料汇总，及时公示环境信息及竣工验收材料。

2、继续完善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各类环保设备要有专人负责管理，将环保责任落实到人。

3、继续加强车间通风，建议购置移动烟尘净化器净化打磨粉尘、砂轮机抛光粉尘、焊接烟尘等。

4、做好试压废水、冷却水的收集，减少跑冒滴漏。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签到表”。

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名：陈贤彬



温州沪强阀门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7日

叶培春

王荣峰



会议签到表



会议名称：温州沪强阀门有限公司年产80吨阀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会议时间：2021年3月27日

会议地点：公司办公室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1	陈贤振	温州沪强阀门有限公司	厂长	13857730722
2	李必亮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中心	高工	13777711995
3	王继锋	温州瓯越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3566284715
4	叶培春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科学学云	高工	13957712698
5				
6				
7				
8				
9				
10				
11				
12				



扫描全能王 创建